证券代码：002352　　证券简称：顺丰控股　　公告编号：2026-088

顺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本通知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要求为A股股东编制，H股股东如参加本次股东会，请详阅本公司于2026年11月23日在香港披露易网站（www.hkexnews.hk）发布的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通告等文件。

根据顺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的授权，公司定于2026年12月11日（星期五）召开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现将本次股东会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 股东会届次：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2、 股东会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

本次会议的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4、 会议召开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12月11日（星期五）15: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12月11日（星期五）9:15至9:25、9:30至11:30、13:00至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12月11日（星期五）9:15至15:00任意时间。

5、 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会采取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 A 股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A 股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 H 股股东不能通过以上网络投票方式进行投票。

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或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6、 会议的股权登记日：

本次会议的 A 股股权登记日为 2026 年 12 月 4 日（星期五）。

7、 出席对象：

（1）截至 2026 年 12 月 4 日（星期五）15:00 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 A 股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不能亲自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可以授权他人代为出席（被授权人不必为公司股东），或者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公司董事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8、会议地点：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南一路深投控创智天地大厦 B 座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0	《关于修订<未来五年（2024 年-2028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3.00	《关于补选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上述提案 1 为特别决议事项，需经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

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股东会方可进行表决。上述提案属于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将对上述提案的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并披露单独计票结果。

上述提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 2026 年 8 月 29 日、2026 年 10 月 30 日、2026 年 11 月 21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站（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的相关公告。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A 股股东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应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二）、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出席人员应携带上述文件参加股东会。

（2）法人股东应由其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办理登记手续；出席人员应携带上述文件参加股东会。

（3）异地股东可采用邮寄或者电子邮件（sfir@sf-express.com）的方式登记，也可以扫描下方二维码进行登记，登记材料与现场登记一致。

2、现场登记时间：2026 年 12 月 7 日- 2026 年 12 月 8 日 9:00—18:00

3、登记地点：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南一路深投控创智天地大厦 B 座证券事务部

4、联系方式

联系人：潘星辰

联系电话：0755-36395338

5、会议费用：本次股东会不发放礼品和有价证券，与会股东、股东代表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四、A 股股东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会上，A 股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3、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通知。

顺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十一月二十三日

附件一：

A 股股东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A 股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352。

2、投票简称：“顺丰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

本次股东会提案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6 年 12 月 11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开始时间为 2026 年 12 月 11 日 9:15 时，结束时间为 2026 年 12 月 11 日 15:00 时。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2025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证件号码：_____，以下简称“受托人”）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顺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受托人有权依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对该次股东会审议的各项议案进行投票表决，并代为签署该次股东会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该次股东会会议结束之日止。

委托人姓名（单位名称）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签字（盖章）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签字	
委托日期	

本人已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了解了公司有关审议事项及内容，表决意见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2.00	《关于修订<未来五年（2024 年-2028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			
3.00	《关于补选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			

注1：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指示，对于非累积投票的提案，以在“同意”、“反对”、“弃权”下面的方框中打“√”为准，对同一审议事项不得有两项或两项以上的指示。如果委托人对某一审议事项的表决意见未作具体指示或者对同一审议事项有两项或两项以上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思决定对该事项进行投票表决。

注2：本授权委托书的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经法定代表人签名并加盖单位公章。